

二、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项目名称
东台市实验中学教工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
总价（人民币）：大写 <u>叁拾玖万贰仟元</u> 小写： <u>392000 元</u>

注：磋商报价除标的物的价款外还应包括（但不限于）人员、设备、耗材、食宿、加班费、税费等全部项目的费用。

法定代表人（盖章）

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投标人（盖章）盐城梓夏沐夕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20 日

最终报价表

项目名称
东台市实验中学教工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
总价（人民币）：大写 叁拾玖万壹仟玖佰元 小写：391900 元

注：磋商报价除标的物的价款外还应包括（但不限于）人员、设备、耗材、食宿、加班费、税费等全部项目的费用。

法定代表人（盖章）

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投标人（盖章）盐城梓夏沐夕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20 日

六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小微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东台市实验中学（单位名称）的东台市实验中学教工食堂劳务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东台市实验中学教工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餐饮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盐城梓夏沐夕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.2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.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盐城梓夏沐夕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20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一）、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企业名称：盐城梓夏沐夕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餐饮业

3.上年末从业人员 50 人,上年度营业收入 48.24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微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